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94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95 年 11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考試院傳賢樓 4 樓會議室

主席：朱主任委員武獻

記錄：吳婷

出席人員：

陳副主任委員文彬      蔡委員進財      葉委員景成

周委員麗芳      許委員德南（周副理雄志代理）

李委員清國（嚴上校華新代理）

蔡委員慶年（柯組長綉絹代理）

朱委員楠賢（賴專門委員俊男代理）

黃委員耀生

陳委員榮順

方委員泰霖

郝委員建生

張顧問紫雲

張顧問邦良

沈顧問慧雅

吳顧問中書

黃顧問慶堂

許顧問永邦

吳顧問雨學

黃顧問志典

林顧問修葳

列席單位及人員：

一、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李執行秘書繼玄

陳組長若蘭

徐稽核自強

二、本會：楊主任秘書安城

簡組長益謙

蔡組長豐清

林組長惠美

張主任錦榮

李主任韻清

簡主任淑娟

黃主任育民

許專門委員耀東

麥專門委員梅嘉

洪簡聘宏俊

余科長崇堯（林稽核建宏代理）

吳科長玉貞

蘇科長威郎

張科長淑惠

杜科長慧芬

林科長欽浩

陳科長淑君

洪科長美貞

張科長庭偉

請假人員：

陳委員 樹

蔡委員哲雄

吳委員壽山

嚴顧問宗大

許顧問志仁

凌顧問胤寶

周顧問行一

顏顧問錫銘

張顧問光第

賴專門委員東亮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本會上（第 93）次委員會議紀錄。

決定：紀錄確定。

參、報告事項：

一、有關本會第 93 次委員會議決議（定）事項管制情形一案，報請 鑒察。

決定：洽悉。

二、有關軍職人員退撫基金歷年收支情形及本會因應軍職人員退撫基金收支不足辦理情形一案，報請 鑒察。

決定：洽悉。

三、業務單位工作報告（由業務組、財務組、稽核組、資訊室、會計室依序報告）。

決定：洽悉。

肆、臨時報告事項：

有關本會提報基金監理會第 51 次委員會議議案審議結果，報請鑒察。

決定：洽悉。

伍、討論事項：

謹依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內部稽核作業實施要點第 7 點規定，擬具「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96 年度稽核作業計畫草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並納入監理委員會意見修正後，函報監理委員會備查。

散會：下午 4 時 15 分

主 席 朱武獻